

苍穹之昴

CANG QIONG ZHI MAO

昴，二十八星宿之一，
统摄天河众星，象征财富和权力

苍穹之昴

下

〔日〕浅田次郎 著

常晓宏 译

苍穹之昴

〔日〕浅田次郎 著
常晓宏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苍穹之昴. 下 / (日) 浅田次郎著; 常晓宏译. —长沙:
湖南人民出版社, 2010. 3
ISBN 978-7-5438-6431-3

I. 苍… II. ①浅…②常… III. 历史小说—日本—现代
IV. 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043113号

湖南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 18-2010-056号

SOUKYUU NO SUBARU

© ASADA JIRO 1996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 Japanese edition published by KODANSHA LTD.

Publication rights for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 edition arranged
with KODANSHA LTD. through KODANSHA BEIJING CULTURE
LTD. Beijing, China.

出版发行: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湖南人民出版社
(地址: 长沙市营盘东路3号 410005)

经 销 者: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者: 北京温林源印刷有限公司

幅面尺寸: 167mm × 234mm

字 数: 340千字

印 张: 21.5

印 次: 2010年3月第1版

出版时间: 2010年3月第1次印刷

出 版 人: 李建国

责任编辑: 胡如虹

特约编辑: 张 斌

装帧设计: 主语设计

ISBN 978-7-5438-6431-3

定 价: 29.80元

联系电话: 010-64426679

邮购热线: 010-64424575

传 真: 010-64427328

公司网址: www.yongsibook.net

主要人物表

李春云（春儿）

河北静海县梁家屯的贫民之子。

梁文秀（史了）

梁家屯地主的次子。

玲儿

春儿的妹妹。失去双亲后由梁文秀抚养。

西太后慈禧（老佛爷）

咸丰帝的侧室。历经三朝，两度垂帘听政。

光绪帝载湫

西太后的外甥。不得志的天子。

李鸿章（少荃）

科举出身的汉人将军。

王逸

李鸿章的幕僚。光绪十二年进士。

袁世凯

李鸿章幕下的枭雄。王逸的竞争对手。

顺桂

满洲旗人。光绪十二年进士。

荣禄

满洲旗人。禁军将校出身的实权派。

李莲英

大总管太监。荣禄的朋党，西太后的宠臣。

兰琴

后宫的宦官。春儿的结义兄弟。

主要人物表

康有为

清末改革派学者。戊戌变法的积极推进者。

谭嗣同

康有为的弟子。玲儿的未婚夫。

恭亲王奕訢

咸丰帝的弟弟。颇有作为的满洲皇族。

醇亲王奕譞

咸丰帝的弟弟。光绪帝的生父。

杨喜桢

大学者。梁文秀的岳父。

冈圭之介

《万朝报》中国特派员。日本会津藩士出身。

柴五郎

日本驻华武官。冈圭之介的保护人。

托马斯·巴顿（汤姆）

《纽约时报》记者。冈圭之介的好友。

张夫人

和托马斯·巴顿形影不离的谜一样的美女。

镇国公载洵

崇尚西洋的满洲皇族。

白太太

梁家屯的预言者。鞑靼的占星师。

毕五

西华门外专事阉割的男子。

目 录

第五章 谋杀（承前）/1

吁请变法的呼声日益高涨，守旧势力终于伸出了罪恶之手。大局之下，隐忍悲痛与仇恨的中华志士，迈出了让后党之流惊慌失措的一步。

第六章 双头龙/94

实施变法以来，皇上的诏书和太后的懿谕彼此矛盾地下达着，就像是双头龙朝着两个不同的方向发出了临终的凄喊。时代的关键，落入了一个曾被忽视的角色手中。

第七章 福音/218

百日维新，没能给黎民苍生带来永久的安康。当初的公子哥似乎摆脱了命运的预言，而那个穷小子，已然掌握了天下财宝。亦真亦幻的苍穹之昂，是否真是命运的主宰？或许，那颗善良之心，才是人类永恒的福音。

第五章 谋杀（承前）

四十一

同文秀的孩子玩雪玩累了，玲儿便返回了厨房。

在隔着中庭的书斋里，人们的高谈阔论仍在继续。

夫人边把孩子向堂屋里轰去，边把俏丽的脸庞探向厨房。

“玲儿，快点。大伙要开饭了。”

“是，夫人。我马上准备。对了，那酒怎么办？”

夫人把玉手遮在眉上，寻找着阴云背后太阳的影子。

“好像还有点早啊。”

“是啊。太阳还没落山，万一老爷要唱起来，那就不好办了。”

夫人用手背捂住嘴，扑哧一下笑了。

一沾酒就忘记了议论，这是文秀一贯的毛病。与会者全都是年轻的官吏，所以到最后，这种原本严肃的讨论会，总免不了沦为奢华的酒宴。而文秀那走调的歌声，让大家更觉得无拘无束，开怀畅饮。

“催促也不行。就像上次一样，大白天就摆起酒宴来，弄得大家都不知道是干什么来的了。”

“是，夫人。就算老爷来催，我也说还不行。”

夫人偷偷地笑着，返回了堂屋。

人必须要认清自己的身份，康先生从小就这么教诲自己。那么自己的身份究竟是什么呢？玲儿一直在思考着这个问题。

杨家小姐出嫁的时候，答案就已经明了了。也就是说，少爷是贵人，杨喜楨老爷更是贵人，小姐是其女儿，当然也是贵人了。

与他们相比，自己则是一个本该在静海县的破屋里饿死的孤苦伶仃的孩子。是少爷可怜自己才有了今天，所以自己绝不该吃小姐的醋才是。

自从想明白这些以后，玲儿就一点也不觉得悲伤了。尽管恶毒的玩笑仍在继续，可她仍觉得康先生是一个顶天立地之人。

只是唯有一件事让她很悲伤，那就是必须要称呼少爷为老爷了。夫人嫁来后，玲儿立即受到这方面的调教。

想来这也理所当然。明明是理所当然的事情，自己却连尊卑之礼也不懂，仍一口一个“少爷”地叫，想想这些，连自己都觉得羞愧。可第一次喊“老爷”的时候，她仿佛觉得少爷似乎一下子变成了一个遥不可及的人，甚是悲伤。

现在在这座府里，一说起少爷，自然指的就是眼前这个淘气包公子哥了。

他每次总是蹑手蹑脚地来到玲儿背后，用半截木棍“砰”的一下打在玲儿头上，或者“哗”的一下把一桶水浇到玲儿身上。

“饶了我吧，少爷。”

玲儿早已习惯了这种恶作剧。实在是个顽皮的少爷啊。不过，他也有像老爷那样和蔼的一面。恶作剧过后往往又很恳切地问道：

“喂，玲儿，你怎么不生气啊？我无缘无故地打你，可你却……”

是啊，自己为什么不生气呢，玲儿也在这么想。这难道也是康先生所说的“身份”吗？不，不是这样的。因为对方是老爷的孩子，所以任由他做些什么自己都不会生气的。她想，即便被他打死，自己也一定不会生气。

夫人活泼开朗，是一个大好人，平时总是笑眯眯的。她一定是个生来就不曾哭过一次的人吧。

有一次陪夫人看谭鑫培的戏时，一个悲剧场面竟让玲儿簌簌地落起泪来，而夫人却没有哭。“玲儿，这是唱戏啊。有什么好哭的？”说着，还轻轻地为她擦拭眼泪。

那部戏讲的是一个从小就与父母离别的孩子，长大之后，竟不知实情地杀死了亲生父母的悲惨故事。回去的路上，夫人竟连连致歉说：“对不起，玲儿，都怪我没考虑到你的心情。”为此，她还给玲儿买了一个漂亮的珊瑚发饰。

玲儿喜欢这样的夫人。

发现门口有人的动静，玲儿连忙停下厨房的活儿。

出去一看，发现谭嗣同正把瘦弱的身体靠在柱子上，逗弄着猫玩。尽管

年龄与文秀相仿，他却总是一个不显老的奇人。

据说谭嗣同是康先生的学生，非常有学问，可却一点都看不出来。他不但平时寡言少语，就算是偶然蹦出一两句话来，也是满口乱七八糟的地方口音，一点都听不懂。

或许是议论的时间长了觉得无聊吧，他竟到院子里逗起猫来。

“复生，跑出来没关系吗？”

因为大家都这么叫他，所以玲儿也自然而然地称呼起他的字来。

唯有此人是不能被称为先生的。听说他还在襁褓的时候，疫病流行，全家人几乎都死光了。并且他自己也差一点死掉，所以就取了“复生”的字。这乱七八糟的方言口音，也是因为被亲戚熟人轮流抚养的缘故吧。

关于这个寡言的谭嗣同，玲儿所了解的就只有这些了。

不过，如果了解到这个悲惨名字的由来的话，也就什么都不想问了。况且，谭本人沉默寡言，眉头紧锁、不苟言笑，这大概和他悲惨的身世有关吧。

“被康先生发现的话，肯定会说你‘还有心情逗猫玩？’”

“没事。”

复生只说了这么一句话，就又抱起小猫来。他脏兮兮的辫子耷拉在胸前，逗弄着小猫。袍子的肩膀处绽裂开来，露出棉絮。

“看来你挺忙啊，要准备午饭吧。”

“是啊，府里面人手又不够。”

除了玲儿之外，只有一个年迈的车夫和一个仆从。所以这府里的事情，里里外外全靠玲儿一个人打理。

“那，我能否跟你说点事？”

复生用满含地方口音的语言艰涩地说道。

“什么事？还那么郑重其事的。”

“我有话要对你说。不行吗？”

以前也有过这么一次。当时真的是忙不过来，就拒绝了。而今天，反正午饭也做得差不多了，那就权且听听吧，玲儿想。

“要是时间不长的话……”

“可是，这里不方便。到那边去行吗？”

究竟是怎么回事呢？但愿不是什么麻烦事，玲儿这样想着，便出了厨房。笼罩天空好几天的厚重云层终于散开。在有如映着冰屑一般熠熠生辉的

阳光中，复生抱着猫径直走去。

既然带着猫，大概不会去很远，而且也花不了多少时间吧。

走到雪已融化的胡同尽头，便是被厚厚的冰层封冻起来的什刹海。随便走到湖的一处边上，复生终于停住了脚步。

“到底是什么啊？你不是说有话要说吗？”

谭嗣同并不回答。瘦弱的身体冻得缩成一团，只是一味地抚摸着小猫。是有话难以启齿，还是不善言谈？玲儿琢磨不透。

复生将视线从小猫身上移开，把平时总喜欢盯着东西看的眼睛投向雪白的湖面。仿佛在进行着练习一样，嘴里在嘟嘟囔囔地自言自语着什么。

“喂，你就爽快点吧，你可是个男人啊！如果我有失礼的地方，尽管直说，我会改的。”

复生的嘴唇变成了紫色。

“不，不是……不是那样的。那些……你，做得都很好。”

“那到底是什么？是不是有什么吩咐？没关系的，说吧。是缝补还是洗刷？”

“不是……不是的。”

真拿他没办法，玲儿叹了口气。照这个样子，就算是过了三十，也没有人会愿意嫁给他做媳妇的。

谭嗣同的脸逐渐苍白起来。想到他是个病秧子，玲儿便拽了拽他破旧的袍袖子。

“这样可对你身体没好处。还是回厨房说去吧，反正那里也没人。”

可突然，玲儿的胳膊一下被复生冰冷的手抓住了，玲儿惊叫起来。

“对……对不起。抱歉，让你受惊了。”

“究竟是什么事？你到底是怎么了？快点说啊。”

复生猛地缩回手，抱着猫，像个挨训的孩子一样低下头，呼呼地使劲吐出几口白气后，终于嘟囔着说道：

“那个……玲儿，我求你了。拜托你了。”

“好啊好啊，我会好好给你缝的。你看都破成这样了。”

“不是这个……你……嫁给我吧。”

啊？玲儿往后跳了两三步。抓着袖子的手一扯，谭肩上破损的地方眨眼间被撕裂开来，绽出了棉花。

“啊，对不起。把你的衣服拽破了。”

“啊……没事。这袖子……没事。”

复生像喝了毒酒似的惊慌失措，竟将绽出棉花的袍袖撕扯下来。

“别，你别这样啊。”

“不愿意吗？你……讨厌我？”

“什么喜欢讨厌的……哎呀，怎么办？得赶紧缝起来。”

“不用不用。我这破袖子没事。”

“这样多不好。让人笑话。快，赶紧回去缝缝吧。”

“嗯。你别岔开话题。”

“我会好好给你缝的。我在缝补方面很擅长的。”

“不用你立刻答应我。我马上就会当官的。当上官以后就会挣大钱，盖大房子。到那时你再答应我也不迟。”

“可是，我必须得马上给你缝好。也不能就这个样子啊。”

两人心慌意乱，慌慌张张地向府里奔去。仿佛在做着噩梦一样，光是心里着急，踩在冰上的脚却一步也迈不出去。谭嗣同逃也似的赶在玲儿的前头，好几次险些摔倒。

“你不用现在就答复我。你好好考虑一下。也可以跟史了君和夫人商量一下再做决定。”

好不容易回到府里之后，玲儿才终于明白原来自己是遭遇了求婚。踌躇片刻，一股悲伤顿时涌上心头，玲儿在楼门前低头不语。

“啊……你怎么了，不喜欢吗？讨厌我吗？”

“不是。”玲儿忍住眼泪说道，“我连字都不会写，连个亲人都没有。从来都没有想过可以嫁人做媳妇。”

“你可以，可以，可以……”

谭嗣同在雪上跺着脚，把一句话竟重复了十几遍。

“我也没有亲人，也没有钱。可是，我并不是因为这些都选择你的。我喜欢你。我一直在偷偷地喜欢着你。”

“你突然这么提出来，我……从来没有遇到过好事，突然听你这么说，我……”

“我也是一样。从来没遇到过好事，但就因为这样我才想这么任性一回。不行吗？你不喜欢我这样吗？”

抬眼一看，复生的眼里已经噙满了泪水。

他这人平时在议论问题到最高潮的时候，也会兴奋地哭起来。此时他一定是在拼命地忍着泪水吧。

“你让我想想。我现在正一团乱麻……对不起，你再给我些时间。”

细微的二胡声把玲儿解救了出来。在胡同深处，两个乞丐正沿墙围着火堆烤火。

复生也获救似的抬起眼来。

“欸，究竟是怎么回事？怎么在这里……”

“最近经常过来。因为我家老爷和夫人会经常施舍他们。”

“唉，世道艰难，连乞丐的日子大概都不好过了吧？唉……”

复生终于恢复了镇定，朝流浪者走去。

大概是以为要赶自己走吧，二胡声停了下来，两名乞丐将残疾的身体蜷缩到墙根。

“老爷，您行行好吧。”

突然，乞丐伸出双手，竟顺势乞讨起来。谭嗣同盯着二人寒酸的破衣看了一会儿，慢慢解开自己的钱褡，把仅有的几个铜钱抖落在乞丐的手里。

“不好意思，只有这些。”

乞丐目瞪口呆，连致谢都忘了。

“你们腿脚不灵便啊？”

“唉……”

“是打仗？”

“不……实际上，我们——”

另一乞丐在开口说话的那个乞丐背后用二胡的弓捅了他一下。

“如果方便的话，能否跟我说一下实情？你们也看到了，我也是一介贫困书生，也没钱施舍你们。要说其他能做到的，也就是与你们一起哭泣了。”

玲儿呆住了。复生并不是一个善于卖弄善行的男人。

乞丐似乎被复生的诚意打动，垂下了头，叨念起自己的特别身份来。

“实际上，我们是宦官。”

“什么？是太监？！”

“唉，在宫里做错了事，被打断了腿。”

复生定定地盯着二人，忽然，一下子沮丧地蹲在地上，号啕大哭起来。

“哇，老爷，您这是怎么了？快说啊，您这到底怎么了？”

复生抓雪捶地，号啕不已。

“这都是什么世道啊。放弃了做男人的尊严做了宦官，到头来竟被打断腿沦为乞丐。多么可怜的人啊。”

号啕了一阵之后，复生抬起脸，接着又捶胸顿足，继续哭起来。连刚才求婚的事情都似乎忘得一干二净了。

简直就像个孩子，玲儿想。

“怎么回事，唉！”听到动静的康先生叹着气赶了过来。

“怎么又来了？哎呀呀。你可要注意点啊，玲儿。”

“注意？注意什么？”玲儿问道。

康有为一筹莫展似的捋着稀疏的胡子。

“受不了吧，他这个人有点怪，一听到乞丐的身世就总是这样。”

“是个怪人？”

“这也倒是复生的一个优点，不过，重要的是凡事都得有个节制才是。总之，他把世上所有的不幸都当成了自己一人的责任。”

“真是个大好人。”

“是啊。是个好男人。不过，我们要做的事太多了。没闲空绕路啊。”

或许复生真的是在绕路吧。不过，康先生也有些太着急了，玲儿想。

康先生不耐烦地喊着谭嗣同：

“喂，复生，有完没完？真不像话！”

被放开的小猫并没有离开，依然不离不弃地蹲在那里，瞅着复生哭泣的脸。

“一点也没有不像话啊，康先生有时说得也不对。”

跟这样的人结婚的话，自己一定会很辛苦吧，玲儿想。

四十二

“我都敌不过你了，嘉六。你刚来我这儿的时候，胜你还轻而易举。唉，真是岁月不饶人啊。”

从棋面上来看，尚未分胜负，但李鸿章就无可奈何地扬起脸来。

“这——大人推枰认输可真是少见。乍一看，胜负可还未知啊。”

近来这样的事情多起来了。一旦处于劣势，李将军似乎就已失去了挽回败局的斗志。自从那次惨败以后，他就变成这样了。

本来，不屈不挠是李鸿章的真实本色。尤其是在与外国谈判时，他往往坚韧不拔，尽可能地去争取有利的条件，直至对方屈服为止。

可是，舆论却恣意认为他的这种做法寡廉鲜耻，骂他是卖国贼。殊不知，对于蜂拥而至的西方列强而言，天津的李鸿章总督，却是一座阻挡他们前进的巨大屏障。

虽然李鸿章总以节俭的农夫自嘲，但在长达四分之一的世纪里，他其实一直充任着殿军之将。李鸿章一定是在不停地呐喊着：在我殿后期间，大家总得为国家想点办法吧！

和越南有关的中法战争，与朝鲜相关的中日甲午战争，这都不是李鸿章所希望发生的。京城的大臣们鼓吹主战论，擅自宣战。最终的结果，却往往是让希望通过外交努力避免战争的李鸿章，陷入孤身一人作战的境地。

在被追究到甲午战争的战败责任时，李鸿章没有一句抗辩之词。就这样，他失去了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的职衔。可实际上，李鸿章既未失宠，也未被革职，只是他自己放弃罢了。

李鸿章回到了阔别约有半个世纪的京城，闲居在郊外，开始过起悠然自得的生活。

“话说回来了，嘉六。你今后有什么打算啊？陪着我这个悠然隐居的人下围棋，可施展不出你的真本事啊。要是想去哪里做官，我来推荐。”

王逸没有答言。

甲午战争中，他率领的一个师被打败了。他认为甲午战争根本就不是清朝和日本之间的战争，而是李鸿章和日本之间的战争。因此，他认为对于国家而言，没有理由要承担责任。可是对于李鸿章，他却有一种深深的内疚感。

“列强越来越得寸进尺了。如果我离开天津这个要冲，他们就会恣意妄为。长此以往，国家势必会瓜分豆剖。像你这样的人才，现在可不是陪我下棋的时候。”

李鸿章干净利落地处理了战后的所有事宜。他刚一得知北洋舰队折师于威海卫的消息，就排除了主战派的干扰直奔日本马关，和伊藤博文缔结了媾和条约。可以说，自始至终这都是李鸿章一个人的战争。

李鸿章在日本遭到暴徒袭击，身负重伤。看到他苍老面颊上的伤痕，至今都令人感到痛心。

“可是，大人。在这场政治斗争的漩涡中，我不知道究竟该站在哪一边才好。”

李鸿章凝视着王逸那粗犷的面庞，莞然一笑。

“该站在哪一边？——这种言不由衷的话，是那个袁世凯的论调吧？这可不符合你的作风啊。”

李鸿章站起身来，亲自沏了茶。这是他作为特使出席俄国沙皇尼古拉二世的加冕典礼时，从圣彼得堡带回来的俄罗斯红茶。

加冕典礼之际，日方任命天皇家族中德高望重的伏见宫贞爱亲王为正使，山县有朋大将为副使。作为使者而言，清王朝里也只有李鸿章能和他们相提并论了。

李鸿章担负着外交和军事的全部重担，为了国家的体面，还要远赴俄国。对于西太后这种自作主张的命令，他也默默地遵从了。可是，李鸿章只提出了一个要求，那就是由于自己已近风烛残年，说不定随时就会倒在异国他乡，还是带一口白木棺材稳妥。

于是，无论是在圣彼得堡，还是莫斯科，以及归途访问过的欧洲的各个城市，李鸿章的马车之后，总是有六个亲兵抬着白木棺槨不离左右。

这真不愧是李中堂独有的抗争啊。外国的报纸，深知他这样做的智慧。于是，在其新闻报道里，还配发了照片。这样一来，京城的那些权贵们都大为惊慌。

当一行人带着白木棺回到大沽港口时，面对着从天津租界蜂拥而至的外国记者们，老中堂这样说：

“幸喜它没有派上用场，这比什么都强啊。”

出迎的官员们虽然不明就里，但那些外国人却报以热烈的喝彩。进而，李鸿章对早已熟识的《纽约时报》的特派员，用英语流利地说道：

“早上好，汤姆。请把有关我的报道登在头版头条。这是我李大人生平唯一的凯旋。”

数日后，李鸿章的肖像照登上了《纽约时报》的头版，那是一副端庄严肃、不苟言笑的儒者尊容。

“来，抽一支吧。”

老中堂劝王逸抽支雪茄。同时，他自己也一边享受般地吐着白烟，一边凝视着烟头。李鸿章在天津时日夜操劳，现在他终于被解放了出来，脸上的表情悠然自得。

“很香吧。这是伊藤公赠送的啊。”

“伊藤博文？是他给的？”

“是啊。我和伊藤公之间，情同手足，心有灵犀。他可是个非同寻常的人物啊，器量宏大，深知战争也是外交的一种手段。”

王逸虽不明其意，但是中堂大人称赞敌国的首相，一定是在暗指本国人才匮乏，有非难之心。

“日本明治维新以后，在动乱中幸存下来的伊藤和山县两人，成为了日本杰出的成功人物。革命中会死很多人，但究竟能留下多少人才，这才是一个关键问题。嘉六，无论如何，你也一定要在这个时代中活下去啊！”

“可是，还有一个袁世凯，不也活下来了吗？”

王逸故意半开玩笑地说。老中堂把脖子仰靠在椅子背上，对着天花板，若无其事地吐着白烟。

“慰庭吗？他可不行。乍一看像是个仪表堂堂的伟丈夫，可孰知竟如此虚有其表。”

“虚有其表？您的评价可真是严苛。”

“这种事情，你也会略有察觉吧。他的确有笼络人心的力量，或许会被称为一代枭雄。不过，如今已不是英雄能够改变国家的时代了。那个时代，早就终结了。”

“可是大人，您已把军权委以袁世凯了。”

李中堂闭上眼睛，叹了一口气。

“没有其他人了。薛福祥和聂士成到底都不是那块料。也决不能让给荣禄吧。你又背上了败军之将的坏名声，很失算啊。”

“真是愧对于您，大人。”

老中堂责怪王逸，这还是头一回。可是，这语气在责备之外，更多的是惋惜。

“你要是掌握军权的话，国家就太平了啊。这些都是我的过失。我根本就没有想到，慰庭会把你这支援军置于正面拒敌，而他自己却先退却了。或

许，他早已揣摩透了我的心思。”

“可是，我毕竟是战败了。我抵御不住日军，损兵折将，连主帅的中军帐都被攻陷了。至今，我体内还留有那些弹片，不计其数。”

说到此处，王逸似乎又感觉到了隐藏在大腿、腰部、背部内的碎片，受伤的部位一齐开始隐隐作痛。王逸摇了摇头，好像要驱散那些令人感到不快的战场记忆一般。

“我的才能，到底还是赶不上慰庭啊。他每遇战争，总能指挥千军万马。而与他相比，我呢，连幕僚们都组织不起来。其结果，就只能如此了。”

李鸿章站起身来，安慰王逸道：

“这个嘛，嘉六，不是你没有将才，而是袁欠缺人品，这才正是他的过人之处。那厮不知与人为善，常以蛮勇率兵称雄。”

“可是我，却羡慕袁的这种强势。”

“把同僚扔在战场上弃之不顾，而只管自己逃命，你觉得这是真正的强势吗？”

王逸无言以对。自己是败军之将，没有资格去评头论足。可是，他在心里对袁世凯充满了蔑视和诅咒。

“我之所以把军权交给慰庭，其实是因为我彻底看穿了他的气度之故。袁没有治理一国的能力，让他做点小事情反而更安全。这就是我的判断。”

王逸觉得口干舌燥，就喝下了俄罗斯红茶。他没有勇气抬眼去看李鸿章，于是就盯着满是棋子的棋盘，探询道：

“话虽如此，可是袁控制着新建陆军的精锐之师。我想，大人的决断可是场赌博啊。”

“没错，就是赌博啊。不过，我这七十岁老朽的直觉是不会错的——”

话音未落，李鸿章就出其不意地在王逸眼前拍下了一颗白子，响声清脆。

“袁世凯成不了什么气候的。我就是那样走棋的，并非投子认负啊。”

不久，李鸿章和王逸来到了久雨初晴后的寓所庭院。

庭院里遍布草坪，前面有条结了冰的道路一直延伸到后门。道路两旁梅花的花蕾，含苞待放。

李鸿章看起来心情不错，他伸了伸像仙鹤一般清瘦细长的身体。然后，向后门影壁前巍然不动的卫兵轻轻点头致意。